

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工業高級中等學校
各科升學績優獎勵要點

103.5.28 行政會報通過

112.03.29 提升學生升學精進會議修正

112.05.03 提升學生升學精進會議修正

壹、目的

本校為激勵教師輔導學生勤奮向上，提昇學生升學進路，藉以激發教師促進教育品質的提升與符應家長及社會之期待，特訂此獎勵要點。

貳、獎勵對象：

- 一、專業科：電子、資訊、電機、機械、製圖、板金、鑄造、化工、汽車、飛機修護、建築、土木等 12 科。
- 二、共同科：國文、英文、數學
- 三、班導師：應屆畢業班

參、應具資格：

- 一、專業科：以當年度參加各種升學管道錄取國立(科技)大學學生數比率為參考依據。
- 二、共同科：以當年度參加四技二專入學測驗各科目成績平均值為參考依據。
- 三、班導師：以當年度參加各種升學管道錄取國立(科技)大學學生數比率為參考依據。

肆、獎勵辦法：

- 一、各科學生錄取國立(科技)大學錄取率達 75%(含)以上獎勵金 12,000 元(當年度錄取率雖然達 75%以上而其百分比低於上一年度則獎勵金減為 10,000 元)。
- 二、各科學生錄取國立(科技)大學錄取率達 70%(含)以上獎勵金 10,000 元(當年度錄取率雖然達 70%以上而其百分比低於上一年度則獎勵金減為 8,000 元)。
- 三、各科學生錄取國立(科技)大學當年度錄取率比上一年度錄取率提升 5%以上，獎勵金 3,000 元。
- 四、共同科目各科目當年度入學測驗成績平均值達全部考生的(平均值+標準差)值以上獎勵金 6,000 元。
- 五、共同科目各科目當年度入學測驗成績平均值比上一年度錄取

率提升 5%以上，獎勵金 3,000 元。

六、班導師各班學生錄取國立(科技)大學當年度錄取率達 75%獎勵金 3,000 元，達 80%獎勵金 4,000 元，達 85%獎勵金 5,000 元，達 90%獎勵金 8,000 元。

上述獎勵項目一、二、三項擇優領取。

伍、獎勵方式：

陳請校長於校務會議或其他場合公開表揚，每一年度表揚一次。

陸、經費來源：

由家長會或校長指定經費經費支應。

柒、本實施要點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其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(科技)大學包含如下：

1. 國立普通型大學
2.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
3. 中央警察大學
4.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
5. 國立科技大學(進修部)
6. 空軍航空技術學院
7. 中華民國空軍官校
8. 空軍官校士官班